

北維州中華基督教會 成人主日學 馬太福音  
第 12 課 生命的焦點 (6:1-18)

馬太福音 6:1~18，耶穌吩咐門徒不要讓別人看見他們的信仰行為。反過來說，在沒有人看見的情況下，我們一定會做好信仰的實踐嗎？重點不在於公開或私下場合，而是行善的對象是誰？只要所做的是為要明白、靠近神的心意，就會被天父悅納。

### 信仰的可見性

- 第五章 耶穌用鹽、城、光，說門徒的見證，耶穌自己說：你們的光也當照在別人面前。
- 第七章 結語說：好樹結好果子。

可是第六章這裡，耶穌卻吩咐門徒、是吩咐我們 – 不要讓別人看見我們的信仰行為，這包括三個在那個時候，很重要的生活環節，行善、禱告、禁食。

這讓我們可以思考：

- 在沒有人看見的情況之下，我們一定會做好行善嗎？
- 沒有人看見奉獻的情況下，我們一定會獻上最美嗎？

耶穌在這裡教導的精髓，是不在於宗教的生活究竟是要暗地裡、還是別人看見。

比方說：如果你行善、奉獻被人家知道，雖然你不願意別人知道，你有什麼反應呢？很多很美的見證：做了奉獻，不願意別人知道；也有沒有說願意或不願意別人知道，就是按照一般有的情況、就這樣做了。你不能因為他被別人知道了，去質疑他奉獻的動機。

### 行善不為人知？

孫寶玲老師覺得不一定是可能、不可能的問題，重點在於無論是在公共、或是在私下的地方，行善的對象究竟是誰？

在經文裡面，耶穌幾次說了 – 私下察看的天父，就是那位真正在看你的奉獻、行善、禱告的，那一位裁決是上帝天父、不是別人。如果你在公共的場合奉獻、領禱、行善，可是你的對象就是天父，你知道做這一切是為了明白、靠近祂的心意的話，都會被天父所接納的。

### 要進到內室裡面禱告神

問題不在於公開、私下或內室，問題是在於有沒有對準真正的焦點！

為什麼公開、私下或內室，會成為一個問題呢？因為：

- 在公開的場合有太多的聲音吸引我們，使得我們朝著那些聲音去回應。
- 有太多的目光吸引我們，使得我們要配合那些目光，去行、去講、去禱告、去表達信仰。

在公開的場合我們是容易

- 失去「要看天父慈容」的那個焦點。
- 為了滿足別人，滿足自己在別人生命上的那種位置、那種身分，而忘了生活的焦點就是上帝。

### 向你的天父禱告

- 簡簡單單、如如實實地向祂禱告。
- 禱告不需要複雜，沒有很多複雜神學的概念、就是很簡單地向著生命的焦點、這位天父來禱告。

### 結論

有這樣一位天父在我們生命當中成為焦點，我們就非常勇敢、喜樂地活。我們行善、施捨、禱告，做所有一切的，都知道會被祂悅納。祂是裁決、擁抱我們的那一位，我們就非常喜樂、勇敢地走這天路。

### 問題討論：

1. 行善與施捨不欲人知，耶穌所強調的重點是什麼？
2. 比較馬太 5:14-16 與馬太 6:1-4, 耶穌的命令在這兩段經文裡有什麼不同？
3. 如果我們所需用的, 天父早已知道, 那為什麼還需要禱告？
4. 耶穌在馬太 6:9-13 中為信徒提供了一個禱告的範例。每一句話對你有什麼意義？
5. 何時需要禁食？為什麼需要禁食？為何『不叫人看出你禁食來、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見』。